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年12月13日，有投资者在上证e互动平台向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提出如下问题：“目前与公司有合作意向的客户有哪些？室内5g基站是否得到客户认可”。公司回复投资者如下：“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！与公司有合作意向的客户名单属于公司的商业机密，恕不便透露。关于室内5g基站，公司已获得客户的充分认可，并开始大批量发货。感谢您的关注！”

公司现就上述互动问答补充澄清如下：

由于全世界范围内5G网络尚未正式投入商用，公司的小基站暂时尚未应用在5G网络中；前述大规模供货并非应用于5G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14日